

新闻追踪

初衷是好的，实际操作中是否有失公平？

综合评价成绩计入中考总分利弊之辨

◆3月9日，本报刊发稿件《学生请客拉票，怎么办？》，引发了社会各界广泛关注。连日来，多位家长向记者谈了他们对这一问题的看法。他们建议：初中生的综合评价成绩计入中考总分的初衷是好的，但在实际操作中弊端很多，甚至有失公平，盼望教育主管部门予以调整。

在综合素质评价中得全C的学生，还没参加中考，就比得全A的学生少了36分，压力之大可想而知。

在一所中学初二某班的一张书桌上写了一句话：“我的学习成绩还不错，但12个B简直要了我的命！”

按照《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完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的指导意见》，坚持“谁了解谁评价”的原则，由班主任、任课教师、同学等最了解情况者作为评价主体。聊城市也规定，综合素质评定程序包括班级交流和互评、班主任和任课教师初评、等级认定等。但在实际评定中，因为综合素质评价成绩要计入中考成绩，担心老师参与评定得罪家长，有的学校班主任和任课老师根本不参与，全部由学生互评。

初二学生王小兰（化名）说：“每次进行综合素质测评前，老师都会把上一学期期末、近期的两次月考、期中考试的成绩发给我们，前10名的学生，不管其他的表现好不好，也全是A。成绩排后面的同学，不管他的体育有多好，‘运动与健康’的测评也只能是B或C。”

综合测评最吃亏的是重点中学的学生，尤其是排名在二三十名以后的学生，成绩和其他学校的“尖子生”差不多，但测评要差14至20多分，这些要用文化分来补，谈何容易？王小

兰说：“我班里有个学习成绩倒数的同学，每次综合评价都是C，后来转学了，转到普通初中后在班里成绩是第2名，综合素质评定成绩就全部变成A了。”

家长们普遍反映，这样做实际上对学习成绩在前十名的学生也不利，使他们只注重读书，从而忽略了全面发展，违背了综合素质评价的初衷。

孩子的成长 需要宽容和等待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完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的指导意见》指出：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的依据，各市要制定具体使用办法，强化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在招生录取中的比重。

许多家长认为，聊城市教育部门把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计入中考成绩，初衷是好的，是为了促进孩子的全面发展。但实施几年来，并没有起到应有的作用，反而弊端逐步显现，建议进行调整。

据了解，我省很多城市并没有把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计入中考成绩。家长们建议借鉴外地的做法，把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报考高中的门槛或者高中录取的参考依据，如综合素质评

价结果全C以上的学生，可以报考高中。在一时难以取消的情况下，可降低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分值计入中考成绩，如折合20%再计入总分。

聊城市政协委员张洪泉认为，国家推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让学生从一味的死读书、读死书中走出来，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顶层设计上没问题。但是，具体到每个地区、每个学校、每个学生，究竟该如何评定，必须拿出一个细则来。投票选好人或者选坏人，都是一种非常无能的表现。投票造成的直接后果就是拉选票，让孩子从小就学会勾心斗角、搞圈子主义，违背了设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初衷。“教育监管部门、学校、老师、家长、学生等，应多方面进行切磋，找出一个真正公正、公开、公平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式。”

就这一话题，记者分别与济南、潍坊、枣庄等地部分中学教师进行了交流。他们认为，推行素质教育是大势所趋，关键在于怎么操作。一位高中教师的话很有代表性：“其实，用一三年这样的时间对孩子评价都不合理，孩子成长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只需要引导，不需要指手画脚。我们已经看到不少这样的例子，学习成绩不好而情商很高的学生，未来都发展得很好。孩子的成长，需要宽容和等待。”

□ 本报记者 王兆锋 孙亚飞 实习生 郭学娟 郝群

家长们无奈的质疑

聊城市民王女士孩子的情况较有代表性。王女士的孩子在城区一所重点初中上初二，学习成绩稳定在班里的前20名。但由于性格偏内向，不善于同学间的交际，在综合测评中承受着较大的压力。

“在初一寒假社会实践活动中，我陪孩子用了几天的时间作了一项社会调查，孩子非常用心，下了很多功夫，做的实践报告很丰富，图文并茂，开学后上讲台作了展示，但在测评中得了B。孩子过后告诉我，有的同学几乎全是从网上下载的，在台上念了念就得了A，还有的同学因学习特别好，根本没展示就得了A。这让孩子的内心很受伤，过后老师也说很遗憾，但测评中老师不能参与，她也没有办法。”王女士说。

“孩子班里有个学生平时根本不用功学习，考试成绩一直很差，但在测评学习能力这一项时，他主动站起来作了‘以后要好好学习的保证，同学为了鼓励他，这一项的测评就得了A。这个孩子得A我也替他高兴，但不得不承认，学生之间的评定有其随意性和盲目性，没有什么标准。”王女士质疑道，“和孩子最贴近的学习能力都这样评，更别说连我们家长都辨不清的创新与实践，审美与表现等内容了。让孩子相互打分，分出一、二、三等，还以那么高的分值计入中考成绩，它公平吗？”

王女士说，她的孩子性格内向，遗传因素占很大一部分，而让孩子过早的为此买单，不但会影响她的中考成绩，还让孩子在与同学相处中变得更加不自信。“等孩子长大后，为了适应社会，她的性格和与人相处的方式会慢慢地作出改变，但现在还小，几乎全部精力都在学习上，哪还有时间和精力为了迎合测评而刻意地作一些改变？再说这也不是一蹴而就的事。”

王女士的观点得到了许多家长的赞同。他们对记者说：“班里的同学拉帮结派，相互讨好，不敢得罪人，就是为了有个好人缘，在相互评价中能得高分。这正常吗？这对孩子以后心理发展有好处吗？综合评价的积极作用又在哪里？”

分值高导致评价走样

家长们最不满意的是，初中生的综合素质评价成绩计入中考总分，所占的分值太高。初中3年，综合素质评价6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分值最高为72分，按学生实际成绩计入录取总成绩，超过了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等科目的分值。综合素质评价得全A的学生与得全B的学生，差18分，与得全C的学生，差36



□ 高田 报道

义务献血 奉献爱心

3月12日，由共青团聊城市委主办、聊城移动公司承办的青年志愿者献血活动在聊城移动公司举行。该公司41名员工挽起袖子奉献了自己的爱心，总献血量近13000毫升。“现在血库的血液库存量非常少，非常感谢义务献血的志愿者们。”聊城市中心血站的工作人员说。

聊城市妇联：探索健全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机制

法治聊城建设
聊城城市司法办
聊城司法局
聊城法律援助中心
聊城法律服务中心
聊城法律志愿者协会
聊城法律志愿者服务队
聊城法律志愿者服务队
聊城法律志愿者服务队

儿童合法权益，是妇联的重要职责。近年来，聊城市妇联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大局，切实履行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工作使命，不断创新工作载体，努力探索健全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机制。

聊城市妇联树立大维权理念，从调查研究、源头维权着眼，广泛整合社会资源，积极参与政策法规制定，切实履行妇联职责，努力提升妇联维权效能，有效维护了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针对新形势下妇女儿童维权工作的需求，市妇联以妇女儿童维权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为导向，推动法规政策中的性别平等，从源头上促进维权工作。加强对妇女儿童问题的调研和研讨，定期组织妇女儿童维权法律服务团成员召开妇女儿童维权典型案例座谈会，围绕当前妇女儿童维权的典型案例进行分析、研讨，针对妇女参政、就业、劳动保护、婚姻家庭等重点难点问题，多次开展专题调研，形成了调研报告18篇，为领导决策提供有力的依据。认真梳理信访案件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就家庭暴力预防、农村妇女土地维护问题，组织开展调研、论证，全市上万名妇女参与征求意见，征集到具体条款修改意见336条。形成《关于〈反家庭暴力法〉（征求意见稿）的意见建议》、《将社会性别意识纳入立法依法保障农村妇女土地》两个提案，由聊城市的全国人大代表提交到2015年全国两会。与民政部门联合开展村规民约修订工作，与农委共同推动农村土地确权颁证，实现妇女“证上有名，证下有权”，从源头上维护了农村妇女的土地权益。

发挥妇联“联”字优势，加强与政法、宣传、公、检、法、司、信访、教育、民政、等



◁3月9日，聊城市妇联联合聊城市司法局、聊城法律援助中心等单位举行“拒绝家暴从我做起”的反家庭暴力普法宣传活动。

多部门的沟通与联系，建立健全了社会化维权网络，形成了完善的维权工作体系。建立维权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成立维权协调小组，推动相关单位联合建立多部门合作机制，共同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协调公安机关在“110”指挥中心、基层派出所、社区、维权岗100%设立“110报警点”，联合法院设立了反家庭暴力鉴定中心和妇女儿童合议庭，联合司法局成立妇女儿童法律服务团，各级民政部门在救助站设立反家暴妇女保护中心，完善了各级维权机构。在加强妇联系统维权干部素质的基础上，市妇联联合市司法局，成立了由5名专业律师和一个律师事务所以成的专业妇女儿童法律服务团，并组织法律工作者、教师、学者、在校大学生等热心人士组成志愿者队伍，为妇女儿童排忧解难。发挥12338妇女儿童热线功能，落实专职人

员接听；聘请了10名热心妇女儿童事业的法律工作者，专家组成妇女儿童法律援助团，畅通妇女儿童利益诉求渠道，提供维权帮助和服务。去年，全市各级妇联组织共接待来访、来信、来电等各类信访案件263起，结案率100%。

聊城市妇联坚持从大局出发，围绕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理念，在做好常规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加强普法宣传工作，解决难点问题，切实维护好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征集妇女儿童维权典型案例112个，编写妇女儿童维权案例，为广大妇女儿童学法、用法提供较为生动的辅助材料；开展法律知识宣传、法律知识讲座、举办“万家联动、送法到家”大型法律宣传活动，提升干部群众法治水平。争取省妇联春蕾资金18万元，为50名大龄女童提供每人每学年1200元的资助；在农村妇女中开展“两

到2018年新增造林面积60万亩以上

聊城争创 国家森林城市

□孙亚飞 胡晨阳 黄亭亭 报道

本报聊城讯 “到2018年，全市新增造林面积60万亩以上，森林覆盖率达到并稳定在30.5%以上，建成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46%、40%以上，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5平方米以上，生态建设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森林城市评价标准，实现森林水城建设目标。”3月10日，聊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邀请市林业局副局长张景臣，就聊城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回答记者提问。

张景臣告诉记者，今年是聊城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的启动之年，自今年起，聊城开始实施林业生态工程带动战略，打造以大型片林为主体，城区绿化为核心，路域绿网、农田林网、水系绿带为框架，镇、村、社区、单位、庭院绿化为单元，片、网、带、点相结合，城乡绿化相衔接的森林体系，实现林水相依、林茂粮丰、人与自然和谐共处。据悉，全市将初步建成比较完备的生态防护体系、比较发达的林业产业体系、比较繁荣的生态文化体系，提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能力、森林资源管理和执法能力等，在林业发展体制机制、城乡生态环境质量、农民持续增收、生态文明建设四个方面实现新突破。

“根据国家森林城市标准，我们还存在很大的差距，比如全市森林覆盖率低，城区主要街道的绿化质量有待于进一步提高，缺少参天大树。城区城乡结合部的绿化及环境有待于进一步改善。重点城市出入口、环城路、重要十字路口及城市骨干河道、部分干线路、水系绿色通道建设绿化需补植完善。市区有的企事业单位的绿化效果差等等。”张景臣说，针对聊城的现状，聊城市将着重抓好“一心、两带、三环、四区”四个方面。“一心”指聊城中心城区核心区。该区域建设以乔木林为主体的各类公园、公共绿地和防护绿地，形成森林聊城的绿色核心；“两带”指水系保护带和路域绿化带。“三环”指环城林、环镇林、环村林建设。“四区”指沙化荒漠化防治区、名特优经济林示范区、村镇驻地美化区、城市近郊生态区。

东阿高集镇 群众农家书屋 充电忙

□刘立波 高田 报道

本报东阿讯 “有了农家书屋，查个种植养殖资料、防疫知识、卫生常识什么的，比以前方便了，农家书屋让我们找到了科技致富的出路。”近日记者在高集镇前王村的农家书屋看到，越来越多的村民捧起书本学习农技知识，充电备生产。

“以前人们缺乏精神食粮，没事就喝酒、打牌，既伤害了家庭，又伤害了自己的身体，现在有了农家书屋，很多人来书屋看书，种植养殖等科普书、少儿读物、小说等都最受欢迎。”前王村党支部书记王殿生说。

该农家书屋现有书籍3000多册，内容涵盖农村实用技术、法律、卫生、农村科普、文学小说、政策等10多个门类，涉及农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各个方面。每天中午、下午各两小时借阅时间，由值班的村干部负责，一般一次可借3本以内，每个星期都有六七十人借书。每逢周末、节假日，前来读书和借书的学生比较多，小书屋也丰富了学生的课外生活。

目前，高集镇不断投入资金，农家书屋建设基本实现全覆盖，藏书达3万多册，成为群众掌握科学文化知识的好去处，每年到农家书屋看书、借书的群众达10000多人次。

3月9日，聊城市妇联联合聊城市司法局、聊城市法律援助中心等单位举行了“拒绝家暴从我做起”的反家庭暴力普法宣传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于2015年12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并于2016年3月1日起施行。聊城市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孙亚宁认为，《反家庭暴力法》的制定和施行，为广大妇女、儿童和老人维权提供了法律保障。

3月9日上午，春寒料峭，由聊城市妇联牵头组织的反家暴普法宣传活动在聊城市中心地段举行，聊城市司法局、聊城市法律援助中心和聊城大学法学院的志愿者们走上街头，向广大市民分发各类维权法律宣传单页，解答市民的疑问。活动现场，聊城市妇联主席刘素芹、副主席王玲与志愿者们一起向过往市民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宣传页、《婚姻法解释》案例解说等相关资料6000余份，现场解答咨询100余人次。刘素芹表示，聊城市妇联将充分发挥宣传引导作用，通过宣传反家暴法，引导广大妇女学法、懂法，并依法维护好自己的合法权益。

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切实维护好妇女